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肉食　　公告编号：2020-065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成暨减持比例达到 1%的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藤忠（中国）”）拟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四个月内（即 2020 年 2 月 28 日至 2020 年 6 月 27 日）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且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详见 2020 年 2 月 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本公司公告。

2020 年 3 月 12 日，公司收到伊藤忠（中国）发来的《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暨减持比例达到 1%情况告知函》，伊藤忠（中国）已减持公司股份 9,982,79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同时，减持计划的减持数量已过半。详见 2020 年 3 月 1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本公司公告。

2020 年 6 月 22 日，公司收到伊藤忠（中国）发来的《减持计划股份比例达到 1%暨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自 2020 年 6 月 10 日至 2020 年 6 月 22 日，伊藤忠（中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9,982,800 股，达到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同时，截止 2020 年 6 月 22 日，伊藤忠（中国）的减持计划已全部实施完成。

依据相关规定，现将减持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77 号 9 层 901 内 01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0 年 6 月 10 日-6 月 22 日		
股票简称	龙大肉食	股票代码	002726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 股	9,982,800	1.00	
合　计	9,982,800	1.00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间接方式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执行法院裁定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继承　□ 赠与　□　表决权让渡　□ 其他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份性质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03,044,800	10.32	93,062,000	9.3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3,044,800	10.32	93,062,000	9.32
有限售条件股份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变动与我公司此前预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一致。 我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6 日向贵公司提交了减持计划告知函，计划在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四个月内（即 2020 年 2 月 28 日至 2020 年 6 月 27 日）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19,976,034 股，占贵公司总股本的 2%。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及股份回购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根据减持比例不变的原则做相应调整。 2020 年 3 月 2 日至 2020 年 3 月 12 日期间减持 9,982,790 股贵公司股份，占贵公司总股本的 1%。 2020 年 6 月 10 日至 2020 年 6 月 22 日期间减持 9,982,800 股贵公司股份，占贵公司总股本的 1%。 综上，我公司合计减持 19,965,590 股贵公司股份，现减持计划的减持数量已全部实施完毕。		
本次变化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8.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二、股东减持股份其他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20 年 3 月 2 日至 3 月 12 日	6.68	9,982,790	0.999990
	集中竞价	2020 年 6 月 10 日至 6 月 22 日	8.33	9,982,800	0.999991
		合计		19,965,590	1.999981

注：上表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位数上如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其他相关说明

1、伊藤忠（中国）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减持股份与预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

2、伊藤忠（中国）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1、减持计划股份比例达到 1%暨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952　　证券简称：亚世光电　　公告编号：2020-034

亚世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 年 4 月 26 日及 2019 年 5 月 21 日，亚世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0 年 4 月 24 日及 2020 年 5 月 1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6,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同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和授权有效期内，审批相关业务合同，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操作。决议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一、到期赎回产品情况

2019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购买了 2,000 万元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55）。

公司于近日赎回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赎回本金合计：2,000 万元人民币，收到收益：37.083333 万元人民币。

二、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根据董事会授权，公司于近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的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签约银行	产品种类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利息起止日	投资范围/挂钩标的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1.35%或 3.25%	90 天	2020.6.24~2020.9.22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 11:00 公布

三、关联关系说明

亚世光电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无关联关系。

四、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与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进行现金管理业务合作；

2、具体实施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现金管理时，需得到董事长批准并由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决策人员、具体实施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现金管理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6、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及时转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并通知保荐机构。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亚世光电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是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尽最大努力实现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与股东利益最大化，且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六、公司累计结构性存款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 36,000 万元，上述未到期余额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批额度范围内。具体情况如下：

签约银行	产品种类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利息起止日	投资范围/挂钩标的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证收益型	3,000	3.95%	90 天	2019.5.27~2019.8.26	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	到期赎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3.02%	7 天	2019.5.27~2019.6.3	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到期赎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3.24%	14 天	2019.5.27~2019.6.10		到期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证收益型	4,000	3.95%	90 天	2019.5.28~2019.8.26	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	到期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证收益型	5,000	3.90%	180 天	2019.5.28~2019.11.25		到期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证收益型	13,320	3.90%	360 天	2019.5.28~2020.5.22		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证最低收益型	3,550	1.75%~3.85%	365 天	2019.5.28~2020.5.27	伦敦金银市场协会每天下午发布的黄金价格	到期赎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3.00%	7 天	2019.6.3~2019.6.10	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万寿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证最低收益型	5,130	1.15%~3.50%	33 天	2019.6.5~2019.7.8	伦敦金市下午定盘价	到期赎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1.50%~2.50%	开放式	自 2019.6.10 起可随时赎回	1 个月 AAA 信用等级的银行间中短期票据到期收益率	赎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1.50%~2.50%	开放式	自 2019.6.10 起可随时赎回	1 个月 AAA 信用等级的银行间中短期票据到期收益率	赎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1.91%~3.70%	30 天	2019.6.25~2019.7.25	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130	3.85%	184 天	2019.7.9~2020.1.9	伦敦金银市场协会发布的下午黄金价格	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3.85%	92 天	2019.7.10~2019.10.10	伦敦金银市场协会发布的下午黄金价格	到期赎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3.52%	32 天	2019.7.25~2019.8.26	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到期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3.7%	90 天	2019.8.27~2019.11.25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 11:00 公布	到期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3.7%	90 天	2019.8.27~2019.11.25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 11:00 公布	到期赎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3.45%	30 天	2019.8.26~2019.9.25	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到期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3.75%~3.85%	90 天	2019.9.26~2019.12.25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 11:00 公布	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1.35%~3.7%	92 天	2019.10.10~2020.1.10	伦敦金银市场协会每天下午发布的黄金价格	到期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3.85%~3.95%	90 天	2019.11.26~2020.2.24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 11:00 公布	到期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3.85%~3.95%	90 天	2019.11.26~2020.2.24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 11:00 公布	到期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3.8%~3.9%	180 天	2019.11.26~2020.5.25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 11:00 公布	到期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3.75%~3.85%	180 天	2019.12.26~2020.6.23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 11:00 公布	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130	1.35%~3.85%	91 天	2020.1.10~2020.4.10	到期观察日伦敦金银市场协会下午发布的黄金价格	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1.35%~3.85%	91 天	2020.1.10~2020.4.10	到期观察日伦敦金银市场协会下午发布的黄金价格	到期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1.35%~3.80%	90 天	2020.2.24~2020.5.25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 11:00 公布	到期赎回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1.35%~3.80%	90 天	2020.2.24~2020.5.25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 11:00 公布	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1.35%或 3.55%或 3.75%	91 天	2020.4.10~2020.7.10	当日伦敦金银市场协会发布的下午定盘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130	1.35%或 3.55%或 3.75%	91 天	2020.4.10~2020.7.10	当日伦敦金银市场协会发布的下午定盘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320	1.65%或 3.35%	360 天	2020.5.25~2021.5.20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 11:00 公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1.65%或 3.35%	360 天	2020.5.26~2021.5.21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 11:00 公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1.40%或 3.35%	180 天	2020.5.26~2020.11.23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 11:00 公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1.40%或 3.40%	90 天	2020.5.26~2020.8.24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 11:00 公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50	1.35%~3.45%	92 天	2020.5.27~2020.8.27	伦敦金银市场协会发布的下午定盘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1.35%或 3.25%	90 天	2020.6.24~2020.9.22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 11:00 公布	本次新增

七、备查文件

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相关业务凭证及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亚世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4 日

（上接 C65 版）

应收账款合同期期后回款情况：

年份	合同期应收账款	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期后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2017 年	3,931,799,891.47	不适用	1,092,655,570.73	27.79%
2018 年	3,726,286,974.29	186,314,348.71	723,690,176.33	19.42%%
2019 年	3,193,331,762.99	159,666,588.15	195,992,264.71	6.14%（2020 年 1-5 月）

业主方通常与公司约定按照工程项目的施工进度付款，部分工程款及工程洽商变更部分的款项需待工程完工结算后支付完毕。项目施工过程中，根据工程进度，在确认工程量后按月收取工程进度款，建筑装饰工程业务工程款结算方式通常为：工程未完工时，委托方按照完工工程额的 60%-70%；支付工程进度款；工程竣工时，支付至工程预计总造价的 65%-90%；工程竣工结算时，工程竣工结算一般支付至工程结算价款的 95%，余款 5%作为质保金在质保期（通常 1-3 年）满后支付。结算周期长，应收账款余额较大是行业特性。

近些年，主要原因还是受宏观经济影响，上游地产行业的投资不景气，行业竞争愈发激烈。一方面，受国家的经济结构性改革和国家分类调控房地产政策变化的影响，近年来房地产市场呈现较大的波动，房地产市场产生的波动对建筑装饰行业的业务造成了一定程度影响。建筑装饰行业的业务结构、新签订单、开工速度、回款速度等都受到了不同程度的影响。另一方面在经济下行以及金融去杠杆的压力下，业主方的资金压力增大，企业从 2016 年开始逐渐调整业务结构，逐渐降低了垫资项目的签约，直接影响就是合同签约量下降，对经营业绩也造成影响。随着业主方的资金压力进一步加大，装饰项目的建设进度、结算进度和回款周期延长，也导致收入不达预期。

公司加强应收款项回款管理的主要措施：

1、做好应收款项事前控制

各单位应重点做好应收款项的事前控制，从应收款项的源头控制可能形成应收款项的因素，建立适合本单位业务特点的客户管理、项目跟踪、投标报价、合同评审、项目承接决策机制与责任追究等事前控制体系。

应对与本单位业务上下游密切相关的客户建立起相应的信用管理与评价体系，对重要客户建立信用档案，制定一套完整信用记录，并对其信用状况进行调查分析，及时进行资料更新。客户信用档案是单位承接项目、选择供应商和提供赊销政策的基础，将收款风险控制在合同执行前。

2、严格内控制度，对应收账款跟踪控制

公司回收工程款是由各项目负责人与各自负责项目的客户联系，公司项目经理根据完工进度向客户项目负责人提出收款申请，客户根据合同条款支付金额。对逾期账龄客户，建立日回款情况跟踪机制，专人负责应收账款的定期清查。

公司已经成立应收账款专项收款小组，针对已完工项目，按月跟进追收进度，对账龄较长的客户，公司逐步分批采取法律措施，以保障应收账款回收，降低坏账风险。

3、实施与账款回收挂钩的营销考核办法。

公司管理层将不断加强应收账款管理，积极缩短应收账款回收周期，避免由此带来的经营风险。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回复：

弘高创意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前的金融工具准则简称“原金融工具准则”）。

（一）执行原金融工具准则

2018 年 6 月 7 日，弘高创意发布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等部分会计估计进行变更，变更前应收款项主要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变更后主要以余额百分比法和账龄分析法相结合计提坏账准备。

针对弘高创意会计估计变更的确定过程、依据及合理性，我们主要实施了以下审计程序：

1、评估、测试与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会计估计变更和计提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合理性及运行有效性。

2、了解建筑装饰施工行业的生产经营特点，以及应收款项的形成过程和结算模式；根据应收款项的风险特征，对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在施、竣工、决算等不同阶段的差异进行判断与评估。

建筑装饰行业公司通常以单个工程项目为最小的收入计量单元，通常按单个工程项目的完工进度陆续确认收入、逐步确认应收账款并进行过程结算（实质系临时性结算），工程竣工验收后再进行最终决算和结算，即应收账款的形成，依附于工程项目的施工过程，具有阶段性的特征，应收账款的风险特征在合同履行的在建、竣工、决算等不同阶段存在明显差异，尚在合同期、信用期的应收款项与已经决算项目应收款项在风险特征和管理实践方面存在显著差异。

3、将管理层划分应收款项组合类别的判断和依据，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判断和依据进行对比。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中，如广田集团、江河集团、亚厦股份、金筑股份等，都对应收账款在工程合同不同履行阶段的风险进行了划分，划分为单项计提、合同期内组合、信用期内组合、账龄组合等不同类型，根据不同的风险特征确定不同的坏账计提政策，比较全面、充分地反映了应收账款的收回风险。

我们认为弘高创意管理层划分应收款项组合类别的判断和依据，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处理方法基本一致，符合行业特点。

（二）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弘高创意管理层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坏账准备。对于单项应收账款，当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管理层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管理层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的确定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评估、测试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合理性及运行有效性。

2、了解建筑装饰施工行业的生产经营特点、应收账款的形成过程和信用风险特征，将管理层划分应收账款组合的判断和依据，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进行对比，评价其划分应收账款组合的判断和依据是否合理。

建筑装饰施工行业应收账款的形成，与工程项目的施工过程紧密相连，具有阶段性的特征，应收账款的风险特征在合同履行的在建、竣工、决算等不同阶段存在明显差异，尚在合同期、信用期的应收账款与已经决算项目应收账款在风险特征和管理实践方面存在显著差异。

同行业可比公司确定的部分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公司 应收账款	广田集团	江河集团	美芝股份	亚厦股份	全筑股份	弘高创意
应收进度款项-信用期内	1.5					
应收结算款项-信用期内	6.73					
未到期应收款		5				
未到期应收款			5			
建筑装饰行业-应收政府部门及事业单位客户-合同期内				2		
建筑装饰行业-应收房地产开发企业客户-合同期内				5		
建筑装饰行业-应收中央企业及国有企业客户-合同期内				2		
建筑装饰行业-应收非房地产开发民营企业及个人客户-合同期内				2		
公装板块合同期内应收账款					4.48	
公装板块信用期内应收工程决算款					12.35	
合同期内应收账款组合						5

从同行业可比公司确定的部分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来看，我们认为弘高创意管理层对于合同期内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判断是合理的，具有行业一致性。

3、复核预期信用损失率的确定过程，执行重新计算程序，复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准确性。

4、选取工程项目样本，核查期后回款情况，判断预期信用损失估计和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我们统计了弘高创意重要子公司弘高装饰及弘高设计最近三年合同期内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

2017 年期后回款占 2017 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按 2018 年末合同期应收账款口径）比例为 27.79%，

2018 年期后回款占 2018 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比例为 19.42%，

2019 年期后回款占 2019 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比例为 6.14%，

2017 年、2018 年期后回款平均比例为 23.60%，2019 年期后回款比例低于历史平均水平的原因，一是期后回款统计口径的影响，2019 年期后回款只统计了 2020 年 1-5 月份数据，二是受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及国家相关疫情防控政策影响，建筑装饰施工行业作为劳动密集型行业，复工复产推迟，相关款项结算、回款也受到较大影响。

弘高创意重要子公司弘高装饰 2016 年一季度应收账款回款额占 2015 年度营业收入、2017 年一季度应收账款回款额占 2016 年度营业收入、2018 年一季度应收账款回款额占 2017 年度营业收入、2019 年一季度应收账款回款额占 2018 年度营业收入的平均比例为 22.42%。

2020 年一季度应收账款回款额占 2019 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7.15%，高于历史同期平均水平，因此我们认为 2019 年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具有合理性。

4、年报显示，你公司 2017 年至 2019 年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77,124.37 万元、144,372.19 万元、82,922.19 万元，2017 年至 2019 年的扣非后净利润分别为-142,89.91 万元、-319.43 万元、-33,732.24 万元；2019 年主营业务的毛利率为 1.9%，较 2018 年下降 92.60%

（1）请结合所处行业特点、公司业务开展情况、收入和成本构成、费用等因素说明你公司营业收入持续三年下降、扣非后净利润连续三年为负、毛利率大幅下降的原因。

回复：

序号	项目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1	营业收入	1,771,243,681.03	1,443,721,905.40	829,221,911.41
	其中：工程收入	1,648,352,474.95	1,343,772,652.67	787,145,008.18
	设计收入	117,782,517.06	84,516,886.43	38,460,865.59
	其他业务收入	5,108,689.02	15,432,366.30	3,616,037.64
2	营业成本	1,482,814,800.00	1,225,155,502.52	809,905,448.51
	其中：工程成本	1,389,420,474.33	1,153,342,696.36	779,034,943.29
	设计成本	87,884,830.40	66,868,142.93	30,870,505.22
	其他业务成本	5,509,495.27	4,944,663.23	
3	期间费用	120,176,150.31	106,747,906.24	80,424,822.37
4	净利润	-148,579,109.07	7,266,111.35	-341,448,219.95
5	扣非净利润	-142,899,054.61	-3,194,274.84	-337,322,422.39
6	毛利	16.28%	15.14%	2.33%

受政策及宏观经济影响，上游地产行业的投资不景气，行业竞争愈发激烈。在经济增长趋势放缓以及金融去杠杆的压力下，业主方的资金压力进一步增大，对公司项目的实施进度及付款情况产生了影响，使得装饰行业垫资情况更为严重，企业资金较为紧张，同时也受主要材料价格波动影响，原材料和人工成本提高，项目毛利率下滑。与此同时公司主动实施收缩战略，与同行业相比，报告期内公司主动调整业务结构，逐渐降低了垫资项目的签约，聚焦优质客户的开拓，对短期而言签约量减少，对经营规模造成了一定的影响。同时公司受到资金紧张影响，2019 年装饰项目的在施规模、建设进度、结算进度均较过往下降和放缓，导致收入出现下滑。

（2）请结合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在手订单、业务竞争力情况说明你公司是否具备持续经营能力；请结合你公司主要业务的毛利率情况和扣非净利润连续亏损的情况，说明你公司所属行业经营环境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你公司行业地位显著下降。

回复：

装修行业特别是施工型企业，属于劳动力密集型企业。受疫情影响，工人无法及时返岗，相关联的建筑装修材料供应商也因疫情原因无法正常营业，上述原因导致公司目前经营受一定影响，但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随着疫情逐步稳定，公司也签约了例如安化华莱国际大酒店、霍尔斯金智选酒店等项目；下一步，公司将：①加强投标前对客户相关信息的调查，认为业主支付能力强再选择投标；②加强施工过程中形成的应收账款的管理，提高应收账款回收额度在相关责任人绩效考核中的比重，对有意拖欠进度款的情况，采取相应延缓施工进度等措施，维护公司权益；③针对已经完工项目的应收账款，逐项明确落实责任人，增加一定的收款激励政策，出现延期付款的，责成责任人增加现场催收、发送律师函等手段；④加强对客户资信和财务状况的动态跟踪，发现出现回收风险迹象的，可采取主动提起诉讼，保全财产等手段来保障公司利益；⑤公司将主动实施收缩战略，与同行业相比，报告期内公司主动调整业务结构，逐渐降低垫资项目的签约，聚焦优质客户的开拓。综上，公司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以及行业地位显著下降的情况。

5、报告期末，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7,083.89 万元。年报显示，你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3,499.97 万元，应付款项（应付账款+应付票据）25 亿元。请结合可动用货币资金情况、现金流状况及日常经营资金安排，说明你公司是否存在短期偿债风险，如是，请说明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回复：

（1）可动用货币资金情况

货币资金是公司流动性最强的资产，公司日常对其加强控制和管理，根据项目情况编制工程项目资金收支动态表，根据每日资金收付情况编制汇总资金明细表，以及时反映公司可动用货币资金情况。在资产负债表中，按照资金存放形态，公司可动用资金为货币资金扣除因诉讼冻结的资金及各类保证金，2019 年末货币资金分别为 7,083.89 万元，因诉讼受限资金合计为 1,295.96 万元，公司可动用货币资金为 5,787.93 万元。

（2）现金流状况

2019 年度及 2018 年度经营活动的现金净流量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3,353,134.37	1,385,949,325.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372,708.06	159,964,587.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4,725,842.43	1,545,913,913.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40,434,436.22	1,255,556,972.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539,237.74	83,820,385.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208,155.46	69,996,557.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392,846.13	167,697,465.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7,574,675.55	1,577,071,381.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48,833.12	-31,157,467.38

受宏观经济影响，上游地产行业的投资不景气，行业竞争愈发激烈，在经济下行以及金融去杠杆的压力下，业主方的资金压力增大，装饰项目的建设进度、结算进度和回款周期延长，导致公司部分项目的实际回款进度低于预期进度，部分项目的结算周期延长也使得项目回款周期变长，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受到较大影响。通过经营性现金净流量比较信息分析，2019 年度公司业务及收入规模大幅